


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
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會議

民航(飛機噪音)(證明)規例(第312A章)
及香港飛航(費用)規例(第448D章)
收費調整建議



1

概要

- 法定民航相關費用及收費簡介
- 收費調整建議
- 諮詢持份者
- 目前進度及時間表



2

法定民航相關費用及收費簡介

民航(飛機噪音)(證明)規例 (第312A章)

- 發出噪音標準合格證明書及複本

香港飛航(費用)規例 (第448D章)

- 簽發航空運輸企業經營許可證、簽發飛機適航證明書、簽發飛行員(包括空勤人員) / 飛機維修執照的收費，以及審批飛機維修機構、審批飛行訓練機構、審批維修訓練機構的費用



3

計算收費準則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

- 「用者自付」原則
- 收回提供服務所涉成本



4

計算收費準則(續)

國際民用航空組織



機場和空中航行服務收費的政策:

- 一視同仁 (Non-discrimination)
- 與成本相關 (Cost-relatedness)
- 具透明度 (Transparency)
- 諮詢使用者 (Consultation with users)



5

79項民航費用及收費的調整建議



(a) 50項定額收費

章	加費 (2.9%- 31.9% [▲])	分階段 加費	減費 (29.1%- 30.1%)	收費 不變	總數
312A	-	-	-	3	3
448D	42	3	2	-	47
總數	42*	3	2	3	50

[▲]自上次費用調整後，員工成本平均增加約30%。

* 42項加費項目中，有8項的收費個案不常見，因此對持份者的影響極小。



6

50項定額收費主要調整



(i) 分階段(三年)加費

- 飛機維修工程師執照:
 - 為批出執照、在執照上加簽或更改執照而進行的考試:
 - 每份選擇題試卷(目前收費315元; 成本回收率為**58%**)
 - 每份短文式問題試卷(目前收費775元; 成本回收率為**52%**)
- 空勤人員執照及執照註明的等級:
 - 申請簽發體檢合格證明書(目前收費155元; 成本回收率為**33%**)

(ii) 減費

- 空勤人員執照及執照註明的等級(考試費):
 - 為批出私人機師執照, 在該執照加簽等級、批註或限制, 或為該等加簽續期而進行的每項考試(目前收費880元; 成本回收率為**143%**)
 - 為批出或續發專業機師或隨機工程師執照, 在該等執照加簽等級、批註或限制, 或為該等加簽續期而進行的每項考試(目前收費895元; 成本回收率為**141%**)



7

79項民航費用及收費的調整建議



(b) 29項以調查成本計算

但有法定最高數額的收費項目

章	增加最高數額	最高數額維持不變	取消最低數額	簡化航運經營許可證的收費架構及增加最高數額	總數
448D	2	22	4	1	29



8

29項以調查成本計算但有法定最高數額的收費項目主要調整

(i) 分階段 (三年) 增加最高數額

- 航運經營許可證 (包括簡化其費用架構)
- 審批飛機和設備 (發動機和無線電儀器除外) 的改裝、維修

(ii) 一次性增加最高數額

- 機場牌照 (目前最高數額10,000,000元; 成本回收率為**90%**)

(iii) 取消最低數額

- 簽發或更改沒有適航證明書的飛機飛行許可證 (目前最低數額270元)
- 審批機構或人員資格 (目前最低數額16,100元)
 - 批出或更改審批予維修機構的牌照
 - 批出審批 (包括任何隨後的審批)的調查費用



9

收費調整對個別持份者的影響

航運經營許可證

➤ 最高數額的重量組別將由現有的五個組別**簡化為三個組別**，所增加的最高費用會**分三年實施**，以減輕對經營許可證持有者的壓力。

➤ 現時對於輕型飛機所收取的費用未能收回全數成本，因此建議修訂最高費用以全數收回成本。



10

收費調整對個別持份者的影響（續）



例子：

	航空公司 1	航空公司 2	航空公司 3
飛機數量 / 平均飛機重量(噸)	140架飛機 / 320噸	20架飛機 / 80噸	4架直升機 / 3噸
新費用實施前的年度費用(萬元) (包括航運經營許可證、續發適航證明書和簽發飛機註冊證明書)	3,580	200	50
新費用實施後的年度費用(萬元) (包括航運經營許可證、續發適航證明書和簽發飛機註冊證明書)	3,670	210	70
增加費用(萬元) [增幅]	90 [2.5%]	10 [5.0%]	20 [40.0%]



11

收費調整對個別持份者的影響（續）

機場牌照

- 建議機場牌照的最高數額由現有的1,000萬元增加至1,500萬元
- 香港國際機場現有的規模和設施日趨複雜，民航處為批出機場牌照所投入的調查成本超出1,000萬元最高數額，因此必須提高最高數額，以收回全數成本。
- 新的機場牌照費用佔機場管理局的全年收入少於0.1%



12

收費調整對個別持份者的影響（續）

飛機維修工程師執照

- 為申領飛機維修工程師執照而進行的考試的總費用由現時5,475元增加到9,320元（+70.2%）
- 每年約有3千多個案



13

收費調整對個別持份者的影響（續）

機師執照

- 專業機師參與民航處審批的飛行和地面訓練綜合課程將額外支付980元（+ 40.1%），若持有外國航空運輸駕駛員執照，其費用將減少15元（-0.2%）。
- 由於考試費下調，申請私人機師執照的費用將減少1,065元（-13.3%）。



14

已諮詢的持份者

- 航空發展與機場三跑道系統諮詢委員會
- 航空業界
- 香港機場管理局
- 飛機維修工程師（包括香港工程師學會）
- 飛行訓練機構和維修訓練機構等



15

諮詢結果

部分收費項目的加幅

- 持份者關注部分加幅比較大的收費項目。鑑於上次調整收費已經是2012年1月，是次建議的加幅，反映多年來服務成本的增加（主要是員工成本）。
- 就部份增幅比較大的收費項目，民航處建議分三年逐步調高，以減輕對用戶的負擔。



16

諮詢結果（續）



收費透明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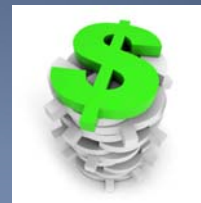
- 持份者關注民航處就發牌所需的調查工作時數及成本的透明度。
- 民航處已公佈收費政策準則及民航處有關人員每小時的收費金額
- 繳費通知書亦提供航運經營許可證收費的計算詳情



17

目前進度及時間表

- 2016年11月開始徵詢持份者
- 預計在2017年第二季將修訂規例提交立法會審議
- 預期在2017年第四季實施新收費



18

